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6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6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7.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1,840.00万元，扣除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及承销费用等发行费用3,296.60万元（不含税），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39.2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504.12万元。扣除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2,500.00万元，余额19,340.00万元已于2015年6月5日，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汇入公司以下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分行66010154700017648账号8,783.60万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窑岭支行731903112810921账号2,488.50万元；中信银行长沙劳动中路支行8111601011600002995账号8,067.9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0885《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356.98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4,495.39万元，本年度使用861.59万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15,356.98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398.73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147.14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251.59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包括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7月与中信银行长沙劳动中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窑岭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投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多喜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后,本公司于2015年10月分别同北京多喜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泰国际支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信银行长沙劳动中路支行	8111601011600002995	专户(活期)	3,398.73
合计			<u>3,398.73</u>

注:其他募集资金专户按计划使用完毕后公司办理了注销手续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5年10月1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实施地点的议案》,拟采取出资方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多喜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多喜爱”),实施地点由湖南省

长沙市相应变更为北京市。

变更原因：北京多喜爱注册地为北京市，拥有更为丰富的项目实施人才资源，并已组建完成具备较好信息化管理经验的信息化技术团队，上述变更有利于整合资源，优化公司管理结构，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全体股东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

2016年3月22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营销网络拓展项目新增城市开设直营店的议案》，拟新增城市开设直营店。

变更原因：拓展公司销售渠道的广度和深度，增强公司对销售渠道的控制力，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综合竞争力。

2017年8月2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变更原因：因近二年来客观环境发生变化，电子商务发展迅速，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采取了较为稳妥的开店策略，导致开店计划延后、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目前消费者购物习惯悄然改变，实体店铺销售慢慢回暖，公司已根据各城市市场环境的最新情况及预计效益调整开店选址，逐步在恢复开店进度。

上述变更，均已经本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也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5,186.7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1321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2015年7月2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此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对置换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3,398.73万元，具体存储情况详见本报告“二、（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5年7月，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7,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此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016年3月，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此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017年4月，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最高额不超过3,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此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并履行了相应公告程序。

2017年度，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 金额	年化收 益率	起息日	终止日期	投资盈亏 金额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6939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3,500.00	2.90%	2016-11-25	2017-6-1	41.99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773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3,500.00	3.65%	2017-8-11	2017-9-13	11.55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59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3,000.00	4.15%	2017-9-22	2018-1-16	34.45
合计	<u>10,000.00</u>				<u>87.99</u>

注：上表中的理财产品受托银行为中信银行长沙劳动中路支行。

（六）其他情况

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

附件：

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504.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1.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56.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营销网络拓展项目	否	8,067.90	8,067.90	861.59	4898.75	60.72	2019年6月	注1	注1	否
2、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488.50	2,488.50		2,496.42	100.32	2016年6月	注2	注2	否
3、补充营运资金	否	7,950.50	7,947.72		7,961.81	100.18	2015年12月	注3	注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506.90	18,504.12	861.59	15,356.98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18,506.90	18,504.12	861.59	15,356.9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注 1、营销网络拓展项目本年度尚未实现效益，主要原因如下：就总的进度而言，总体尚处于建设期；对于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的营销网络，受相应网点或投产时间不长或相应网点尚处于建设期等因素的影响，尚未实现效益；注 2、信息化建设项目，其中一信息化系统项目，于上期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效益中；注 3、补充营运资金，该项目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效益当中，故未单独计算项目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